

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14年7月24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中国长安”）的通知，自2014年6月10日至7月24日，中国长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“长安汽车”（000625）股票43,321,764股，减持均价为12.515元/股，占长安总股本0.93%。本次减持后，截止2014年7月24日收市，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长安汽车1,823,595,216股，占总股份的39.11%。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	减持股数	减持比例（%）
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集中竞价交易	2014.06.10 至 2014.07.24	12.515元/股	43,321,764	0.93%
	大宗交易				
	其它方式				
	合计		12.515元/股	43,321,764	0.93%

中国长安及其一致行动人从上次披露权益变动公告（2014年7月12日简式权益变更报告书公告）后的累计减持比例为0.47%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合计持有股份	186,691.70	40.04%	182,359.52	39.1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49,355.86	32.03%	145,023.69	31.1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37,335.83	8.01%	37,335.83	8.01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

1、中国长安本次减持未违反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；其间任意 30 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 1%。

2、中国长安本次减持遵守了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3、中国长安承诺中国长安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 12 个月内不会继续减持长安汽车股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长安关于减持“长安汽车”股票情况的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 年 7 月 26 日